

> 系辦報告 - 生活提醒



- 資訊管理學系網-<https://im.cycu.edu.tw/>

- Facebook：CYCU_IM

- 請於臉書直接搜尋關鍵金「CYCU_IM」

- 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groups/196334640403577/>



- 中原大學公告欄 (全校重要資訊:超修、全校選課、英文、宗人哲、通識、自主學分、活動、工讀公告)

中原首頁 > 在校學生 (<https://www1.cycu.edu.tw/>)

- 應修科目表 (搞懂畢業、雙主修、輔系一定要看) - <https://reurl.cc/MNj3IX>

- 系助小叮鈴: 電腦程式類課程(大一:Python、Java、資訊科技導論。大二:資料結構、資料庫管理、多媒體程式設計、網路程式設計)這些課很重要也很搶手、請大家務必一次就修過!
- 以上官網、臉書、公告欄都很重要，請同學們常常檢閱，避免錯過重要資訊!!!!!!!

➤ 系辦報告 (應修科目表很重要)



• 應修科目表最容易忽視的重點:

一、全校性規定：

1. 通識基礎必修課程：「物類」及「我類」基礎課程須於大一完成修習，「我類」基礎課程-文學經典閱讀須於大一上學期修習，語文與修辭須於大一下學期修習。
2. 通識延伸選修課程：分天、人、物、我四大學類，最少各需修滿 2 學分，合計須修滿 12 學分。
3. 電腦資訊相關課程需修滿 2 學分以上，授課內容需包含有程式設計或程式語言運用之教學內涵，且授課時數至少三分之一以上，培養學生邏輯思考、邏輯運算思維與運用科技及創新學習的能力。
4. 自 101 學年度起學士班入學學生，必須通過本校認定之英文能力鑑定考試，始准予畢業
5. 自 103 學年度起中五生應加修通識課程 6 學分及專業課程 6 學分。
6. 須於畢業前曾修 2 門全英語專業課程。【不含英文(一)、(二)、英語聽講(一)、(二)、實用英文(一)、(二)、商學院商業英語會話(一)、(二)、英語檢定技巧(應外系學生除外)】
7. 自由選修學分學習範圍為輔系、雙主修、跨領域學分學程、就業學程、微型學程(他系)、PBL 課程、磨課師(MOOCs)微學分課程(每門課程 1 學分，至多認列 6 學分)及專業自主學習學分(至多 2 學分)。
8. 有關修課，成績等相關規定請參考學則。

二、學系畢業規定：

1. 修習雙主修者需修畢本系所有必修科目，曾修科目可持課綱及成績單至系辦辦理抵免，但仍需符合至少修習本系所開設課程 40 學分以上之規定。
2. 通識課程必須含指定之院特色課程「企業倫理」始能畢業。
3. 除必修課程外，另需修習本系所開之選修課至少 20 學分。
4. 本系必修專業課程非經系所同意不得選修外系。
5. 未能符合本校規定之英文畢業門檻規定者，將無法取得畢業資格。
6. 自 107 學年度起學士班入學之中五生，應符合全校性規定之第 5 點「中五生應加修通識課程 6 學分及專業課程 6 學分」，其中專業課程係指本系開設之選修課程。
7. 選修需含「行銷管理資訊系統」、「財務管理資訊系統」、「生產管理資訊系統」、「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」(四管選兩管)共 6 學分。

經 110 年 7 月 7 日 109-2-5 校級課程委員會通過。

經 110 年 7 月 21 日 109-2-3 教務會議通過。

系辦報告

(自由學分怎麼看)



- 自由選修學分學習範圍為輔系、雙主修、跨領域學分學程、就業學程、微型學程（他系）、PBL 課程、磨課師(MOOCs)微學分課程(每門課程 1 學分，至多認列 6 學分)及專業自主學習學分(至多 2 學分)。

- 開課查詢系統-幫助你查自由學分的好朋友 -

https://itouch.cycu.edu.tw/active_system/CourseQuerySystem/

← → ↻ itouch.cycu.edu.tw/active_system/CourseQuerySystem/ 🔍 ↗ ★ 🏠 📄 👤 ⋮

Google 🌐 🌐 📁 學校公共系統 📁 個人學習 📁 選課、開課相關 📁 商學院中長程相關... 📁 休學退學 📁 人事室 📁 招生相關(轉系) 📁 資管專題



中原大學開課查詢系統

英文.English

111學年期第1學期 ▼

☐ 全部課程 ☐ 系所班級 ☐ 通識課程 ☐ 遠距教學課程 ☐ 全英語課程 ☒ 其他開課 ☐ 聯盟學校開課

其他開課 ▼

課程代碼

課程名稱

授課教師

上課教室

上課時間

跨領域學程

就業學程

微型學程

PBL課程

程式設計課程

體育

軍訓(日)

外語類別

權責單位

暑修

校際選課

交換生(大)

交換生(研)

磨課師微學分

可自行設定顯示欄位 另存成 Excel

所有搜尋條件 My Mentor選課指導系統 共 4346 筆資料

↑

> 系辦報告 - 選課說明



• 修課須知

- 本系學生之必修課程以修習**本系本班**為原則，不可換班上課。若有重修低年級必修課程而造成衝堂者，經寫「學生報告書」核可後，始可跨班修習
- **低年級學生不可跨修高年級之必修課程。**
- 外系輔系生、外系雙主修生不受上述1、2項之限制。
- 各學期可修學分數上、下限：

年級	畢業學分數	下限	上限
大一~大三	128 學分	12學分	25學分
大四	128 學分	9 學分	25 學分

- 本系必修專業課程非經系所同意不得選修外系。
- **學生重複修習科目名稱相同(不論授課老師是否相同)之課，其重複修習之成績及學分數不予承認。**
- 本系必修課程所開之暑修班不開放初修同學修習。
- **如有特殊情形需填寫「學生報告書」申請，經系主任審核同意後進行修課。**

> 系辦報告 - 選課說明



• 選課須知

- 系上必修課程已設為自動加選，若有其他問題無法修讀，請先經系辦同意再行退選，若未經同意自行退選，造成無法修課請自行負責。
- 開學後核對清單結果仍有問題者，或想再加選者，請在加、退選時間利用網路辦理，特殊問題無法解決者再至系辦公室辦理。(請務必常看系網公告)
- 「企業倫理」為商學院指定特色通識課程，「務必選修」，不可不修，可抵通識人類兩學分。商學院會為該班級學生自動加選，學生不需選企倫課程，但延畢生需自行加選（系統無法自動加選），「企業倫理」上課時間另行公告。